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



**签署日期：二〇一五年一月**

# 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 配股股份变动及获配股票上市公告书

### 一、重要声明与提示

深圳证券交易所、其他政府机关对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以下简称“本公司”、“发行人”或“棒杰股份”）本次配股股票上市及有关事项的意见，均不表明对本公司的任何保证。本公司及保荐机构提醒广大投资者注意，凡本上市公告书未涉及的有关内容，请投资者查阅 2014 年 12 月 18 日登载于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的配股说明书全文。

### 二、本次配股股票上市情况

#### （一）编制上市公告书的法律依据

本上市公告书系根据《中华人民共和国公司法》、《中华人民共和国证券法》、《上市公司证券发行管理办法》、《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相关法律、法规和规章的规定编制，旨在向投资者提供有关本公司本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的基本情况。

#### （二）配股发行、上市的核准情况

本次配股发行经中国证券监督管理委员会证监许可 [2014]1314 号文核准。经深圳证券交易所同意，棒杰股份本次配股共计配售 28,006,271 股人民币普通股将于 2015 年 1 月 12 日起上市流通。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后，公司股权分布仍符合《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规定的上市条件。

#### （三）本次配股股票上市相关信息

上市地点：	深圳证券交易所
新增股份上市时间：	2015年1月12日
股票简称：	棒杰股份

股票代码：002634  
本次配股发行前总股本：100,050,000股  
本次配售增加的股份：28,006,271股  
本次配股完成后总股本：128,056,271股  
股票登记机构：中国证券登记结算有限责任公司深圳分公司  
上市保荐人：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 三、发行人、股东和实际控制人情况：

#### （一）发行人基本情况

公司名称：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英文名称：ZheJiang BangJie Digital Knitting Share Co.,Ltd.  
成立时间：1993年8月3日  
上市时间：2011年12月5日  
股票上市地：深圳证券交易所  
股票简称：棒杰股份  
股票代码：002634  
法定代表人：陶建伟  
注册资本：100,050,000元  
注册地址：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镇南小区  
办公地址：浙江省义乌市苏溪镇镇南小区  
电 话：0579-85922001  
传 真：0579-85922004  
邮政编码：322009  
网 址：<http://www.bangjie.cn/>

电子邮箱： baj@bangjie.cn

经营范围： 服装、服装辅料、领带制造、销售；货物进出口、技术进出口；  
针织内衣、机织纯化纤面料织造、销售。（上述经营范围不含  
国家法律法规规定禁止、限制和许可经营的项目。）

## （二）发行人董事、监事及高级管理人员持有本公司股份情况

本次配股发行前后，本公司董事、监事、高级管理人员的持股情况如下：

序号	董事监事高管姓名		变动前（2014年12月22日）		变动后（2014年12月30日）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持股数量（股）	持股比例（%）
1	陶建伟	董事长、董事	36,937,500	36.92	48,018,750	37.50
2	陶士青	财务总监、董事	5,640,000	5.64	7,332,000	5.73
3	陶建锋	董事	15,292,500	15.28	19,880,251	15.52
4	刘希白	独立董事	0	0	0	0
5	朱世根	独立董事（离任）	0	0	0	0
6	陈寿灿	独立董事（离任）	0	0	0	0
7	孙锋	独立董事	0	0	0	0
8	韩建	独立董事	0	0	0	0
9	金卫东	监事	0	0	0	0
10	胡关跃	监事	1,049,700	1.05	1,364,610	1.07
11	林明波	监事	0	0	0	0
12	刘朝阳	董事会秘书、董事	0	0	0	0
13	朱荣建	行政总监	0	0	0	0
14	吴国基	副总经理	0	0	0	0
15	罗寿章	副总经理（离任）	0	0	0	0

## （三）发行人控股股东及实际控制人的情况

发行人控股股东和实际控制人为陶建伟先生。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陶建伟直接持有发行人 48,018,750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 37.50%。此外，陶建伟的弟弟陶建锋先生，姐姐陶士青女士，陶建锋先生岳父楼存沙先生分别持有发行人 19,880,251 股、7,332,000 股和 4,309,500 股，占发行人总股本的比例分别为 15.52%、5.73% 和 3.37%。

截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陶建伟持有的发行人 24,810,000 股股份被质押。

## （四）本次配股完成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情况

本次配股发行完成前后公司前十名股东未发生变化，因本次配股导致股东持股数量及持股比例发生变化，具体情况如下：

序号	股东名称	本次配股前 (2014年12月22日)		本次配股后 (2014年12月30日)	
		持股数(股)	占比(%)	持股数(股)	占比(%)
1	陶建伟	36,937,500	36.92	48,018,750	37.50
2	陶建锋	15,292,500	15.28	19,880,251	15.52
3	陶士青	5,640,000	5.64	7,332,000	5.73
4	楼存沙	3,315,000	3.31	4,309,500	3.37
5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迪瑞2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27,740	1.83	1,827,740	1.43
6	华润深国投信托有限公司一迪瑞1号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1,808,072	1.81	1,808,072	1.41
7	胡关跃	1,049,700	1.05	1,364,610	1.07
8	厦门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长盈二期新型结构化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	1,042,374	1.04	1,355,085	1.06
9	韩烈	1,000,000	1.00	1,300,000	1.02
10	五矿国际信托有限公司一五矿信托一新时代恒禧证券投资集合资金信托计划	952,658	0.95	952,658	0.74

#### (五) 本次发行前后发行人股本结构变动情况

本次发行前后，公司股本结构变化情况如下：

股权性质	本次配股前 (2014年12月22日)		本次发行数量	本次配股后 (2014年12月30日)	
	持股数(股)	占比(%)		持股数(股)	占比(%)
有限售条件股份	44,268,750	44.25	13,280,625	57,549,375	44.94
无限售条件流通股	55,781,250	55.75	14,725,646	70,506,896	55.06
合计	<b>100,050,000</b>	<b>100.00</b>	<b>28,006,271</b>	<b>128,056,271</b>	<b>100.00</b>

#### 四、本次配股股票发行情况

1、发行数量：实际发行 28,006,271 股；

2、发行价格：4.98 元/股；

3、发行方式：本次发行采取网上定价发行方式，通过深圳证券交易所交易系统进行；

4、发行时间：本次配股发行股权登记日为 2014 年 12 月 22 日（R 日），配股缴款时间为 2014 年 12 月 23 日（R+1 日）至 2014 年 12 月 29 日（R+5 日）；

5、募集资金总额：本次配股募集资金总额为 139,471,229.58 元；

6、发行费用总额、每股发行费用：本次发行费用总额为 6,739,676.56 元，每股发行费用为 0.24 元（按全部发行费用除以本次配股新增股份总额计算）；

7、募集资金净额：132,731,553.02 元；

8、发行后每股净资产：4.98 元/股（按照 2014 年 9 月 30 日未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资产加上本次发行募集资金净额之和除以本次发行后总股本计算）；

9、发行后每股收益：0.23 元/股（按照 2013 年度经审计的归属于上市公司股东的净利润除以本次配股后总股本全面摊薄计算）；

10、注册会计师对本次募集资金到账的验证情况：

立信会计师事务所（特殊普通合伙）对发行人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的新增注册资本实收情况进行了验资，并出具了信会师报字[2015] 第 110012 号验证报告：截至 2014 年 12 月 31 日止，公司实际配售股数 28,006,271 股，每股面值 1 元，每股发行价 4.98 元，募集资金总额为 139,471,229.58 元，扣除发行费用 6,739,676.56 元，合计募集资金净额为人民币 132,731,553.02 元，其中增加股本 28,006,271 元，资本溢价 104,725,282.02 元。

11、发行对象认购股份承诺履行情况：公司控股股东、实际控制人陶建伟先生以及其他主要股东陶建锋先生、陶士青女士、楼存沙先生已履行了认配股份的承诺。

## 五、财务会计资料

本公司已于 2014 年 10 月 29 日披露了 2014 年第三季度报告，请投资者查阅巨潮资讯网（<http://www.cninfo.com.cn>）上的相关公告资料。

## 六、其他重要事项

发行人自配股说明书刊登日至本上市公告书出具日未发生可能对发行人有较大影响的其他重要事项。

## 七、上市保荐机构及上市保荐意见

发行人本次配股新增股份上市保荐机构情况如下：

保荐机构（主承销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法定代表人：李玮

注册地址：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25 楼

联系地址：济南市经七路 86 号证券大厦 25 楼

保荐代表人：司万政（电话：021-20315052）、嵇志瑶（电话：021-20315038）

上市保荐机构齐鲁证券有限公司对棒杰股份本次配股上市文件所载资料进行了核查，认为：棒杰股份申请其本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符合《公司法》、《证券法》及《深圳证券交易所股票上市规则》等法律、法规的有关规定，本次配股发行新增股票具备在深圳证券交易所上市的条件。齐鲁证券有限公司愿意推荐发行人本次配股新增股票上市交易，并承担相关保荐责任。

特此公告。

发行人：浙江棒杰数码针织品股份有限公司

保荐人（主承销商）：齐鲁证券有限公司

二〇一五年一月六日